

仁化县预算单位部门决算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概况

- 一、 部门职
- 责 二、 机构
- 设置

第二部分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2016年部门决算表

(表格详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2016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2016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概况

（一）部门机构职能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主要职责：负责全县结核病、麻风病、皮肤性病、艾滋病、精神疾病等慢性疾病监测与防治工作，以及常见病多发病诊治与护理；负责全县慢性病防治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以及性病、艾滋病高危人群行为干预；负责培训和指导全县各医疗机构慢性病防治专兼职医生开展慢性病防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核定事业编制为 18 人，现在在职职工 25 人，其中，在职在编 17 人，临聘人员 4 人；借调 4 人，离退休人员 7 人；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机构 2016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本机构没有下属单位本机构没有下属单位。内设机构 3 个，分别是：门诊部、检验科和办公室。

第二部分 仁化县慢性病2016 年部门决算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三）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 16 年度总收入 365.6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 365.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4.3 万元，减少 28 %。主要原因去年公共预算拨款中有机构能力建设经费，今年无此项预算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无此项收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5.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无此项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 2016 年度总支出 365.6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65.6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6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 0.6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6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2.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社会保障费增加。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4.95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公共卫生 337.82 万元；医疗保障 6.41 万元，其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7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2.48 万元，减少 31%，主要原因是由于去年公共预算拨款中有机构能力建设经费，今年无此项预算

5. 住房保障支出 14.4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14.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67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5 年 决算数住房公积金算入其它支出。

（二）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65.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5.6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56.62 万元，增长 74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薪金增加，中央财政和省财政项目补助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65.64 万元。基本支出决算数 229.7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9.76 万元，增长 20%；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薪金增加。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14.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7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135.8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8.7 万元，增长 626%； 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和省财政基础设施补助增加。其中：重大卫生项目 135.86 万元，主要用于结核病、麻风病、精神病、性病艾滋病防治工作和基本卫生服务中精神病、传染病防治、基本药物工作。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分功能科目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68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 0.68。

2.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 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4 万元。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4.95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公共卫生 337.82 万元；医疗保障 6.41 万元，其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72 万元。

5. 住房保障支出 14.4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14.47 万元。

（三）201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预算 7 万元的 7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75 万元，完成预算 4 万元的 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73%。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与上年相比，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1.15万元，增加3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1.29万元，增加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14万元，减少6.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病人数增加，公共卫生下乡追踪、随访和督导次数增多，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的要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5 万元，占 55%；公务接待费支出 2.2 万元，占 45 %。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75万元，我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公共卫生下乡追踪、随访和督导。

3.公务接待费支出 2.2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6年，发生国内接待 40次，接待人数共 440 人，无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32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减少）45.75万元，（降低）20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

车 2 辆，主要用于公共卫生下乡随访追踪、督导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18.7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组织对“结核病、麻风病、精神病、性病艾滋病防治工作”等 4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部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2· 无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3· 无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4· 无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仁化县慢性病防治站
2018年3月23日

